

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5/07/02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莊晉雄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47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ap0577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50602C0067
	標案名稱	介壽公園整建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39 - 其他土木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11.3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68,033,16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	

	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5/07/02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是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
投
開
標

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	系統使用費	20元
		文件代收費	0元
		總計	20元
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			
投標須知下載	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	
截止投標	115/07/21 10:00		
開標時間	115/07/21 15:00		
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9開標室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300萬元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		
投標文字	中文(正體字)	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		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
	履約期限	機關通知日起7日內開工並起算工期，並於開工之日起400日內竣工。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			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是 依特定個別項目: 預拌混凝土、鋼筋、石材、其他水泥製品，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: 10% 依特定中分類項目: 金屬製品類、機電設備類，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: 5% 依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: 2.5%				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E101011綜合營造業乙等(含以上)。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				
	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資格項目</th> <th>附加說明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 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					

	證明文件，餘詳如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附加說明	<p>本次招標附加說明如下：</p> 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</p> <p>※採書面投標者，請於招標機關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</p> <p>※逾截止日期者，判定為不合格。</p> <p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可。</p> <p>[其他]：</p> <p>※洽辦機關(名稱及地址/承辦人/電話)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(臺北市中正區懷寧街109號/承辦人/李佳軒/電話：(02)2381-5132分機363)。</p> <p>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</p> <p>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</p> <p>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5年10月19日。</p> <p>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5年7月6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5年7月15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</p>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